**江苏大学普通招考告知书**

**首先，欢迎您报考江苏大学！为更好的服务各位考生，现将普通招考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第一，本人已认真阅读《江苏大学201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规定和要求，知晓“江苏大学原则上只招收非定向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管理、医学学科可招收部分科研或教学单位的在职人员攻读定向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比例不超过学科专业录取人数的20%），除辅导员专项计划外，所有学科的全日制研究生在我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

第二，我校将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最终招生计划及“优秀导师自主招收、推荐免试”招生情况，举行相关学科专业的“普通招考”。请考生及时（12月份）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有关普通招考指标的公布信息。

第三，在非定向全脱产考生未达报考学院（中心）录取计划的情况下，根据学院（中心）申请经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后可以拟录取部分定向全脱产考生，考生须在拟录取前签订全脱产协议。

如认同以上告知内容，请签字确认。

被告知人签字：

时间：2016年12月 日